

（七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山市解放中学围墙、挡墙、北大门和门卫室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白山市解放中学围墙、挡墙、北大门和门卫室维修改造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白山市华荣建筑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5369.5079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02.15732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白山市华荣建筑有限责任公司

2025年5月19日